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校外機構申請加入本校服務學習合作協議標準作業流程

- 1.目的：依據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要點第一條規定。
- 2.依據：本校 [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及 [服務學習施行細則](#)
- 3.範圍：凡依服務學習施行細則第三條規定與本校締約之校外機構皆屬之。
- 4.權責：詳如 5 作業流程。
-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負責人/分機)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pre> graph TD A{{機構申請}} --> B[事前規劃諮詢與蒐集相關資料] B --> C[聯繫、安排機構訪視] C --> D[訪視結果彙整] D --> E{合作機構資料審核} E -- 未達 --> B E -- 符合 --> F[依行政程序簽核] F -- 通過 --> G[協議書用印] E -- 再次訪視 缺改情形 --> B </pre>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王雅韻 /5202)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王雅韻 /5202)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王雅韻 /5202)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李采容 /5203)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王雅韻 /5202)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王雅韻 /5202)	每學期 七日 一周 一周	

5. 作業說明：

5-1、機構遞送服務學習合作申請表或與本校承辦單位聯絡。

5-2、事前規劃與諮詢、蒐集與本校服務理念契合之相關機關或民間社福機構及地方公益協會單位資料。

5-3、機構訪視重點如：

1. 政府機關或國民中小學則視該單位是否有專責人員與本校配合，若民間社福機構（公益協會）則檢視機構立案與否，是否固定場所及專責社工（志工）人員。

2. 服務工作範圍律定。

3. 路程遠近考量。

4. 環境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雙方服務理念是否契合。

5-4、合作機構資料審核合格，依行政程序核定。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6-1、校外機構訪視重點是否有專責人員配合、環境安全是否完善等。

6-2、合作協議書須一式兩份，並經由行政程序辦理。